



忠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关于印发忠县农业农村减排固碳 实施方案的通知

忠农发〔2023〕165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现将《忠县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忠县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3年10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忠县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部署，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中发〔2021〕36号）、《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实施方案的通知》（农科教发〔2022〕2号）、《中共重庆市委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实施意见》（渝委发〔2022〕8号）和《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重庆市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农发〔2023〕44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忠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工作作出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要求，以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为前提，以农业农村绿色低碳发展为引领，以推动农业生产方式转变和资源高效利用为抓手，以体



制机制创新为保障，全面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农田土壤固碳能力，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农业农村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空间格局，为全县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作出积极贡献。

（二）基本原则

系统谋划，科学推进。立足当前，放眼长远，全面准确把握农业农村减排固碳与粮食安全、乡村振兴、污染治理等重点工作的关系，树立一盘棋思维，加强顶层设计和各方统筹，强化有效衔接，处理好发展和减排、整体和局部、长远目标和短期目标、政府和市场的关系，科学推进农业农村绿色低碳发展。

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坚持区域协调发展，根据区域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生产规模、经营方式、生态功能等差异，因地制宜提出不同区域、不同行业的解决方案，明确重点任务和减排途径，推动形成各具特色、平衡协调的农业农村减排固碳路线图。

创新驱动，技术引领。把创新作为农业农村减排固碳的根本支撑，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载体，加快构建支撑绿色生态种养、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可再生能源开发、生态系统碳汇提升等农业农村减排固碳技术体系，协同推进温室气体减排、耕地质量提升、农业面源污染防治、生态循环农业建设，提升农业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提高农业农村绿色低碳发展水平。



忠县农业农村委员会行政规范性文件

多向引导，协同增效。着力构建政策激励、市场引导和监管约束的多向引导机制，注重激励性措施和约束性措施相结合，强化优惠政策的引导作用，在资金、项目等方面对农业农村减排固碳给予有力的激励约束。

（三）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全县农业农村减排固碳与粮食安全、乡村振兴、农业农村现代化统筹融合的格局基本形成，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保供更加有力，农业农村绿色低碳发展取得积极成效，农田土壤固碳能力增强，农业农村减排固碳潜能得到有效挖掘，全县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稳定在 43% 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0% 以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稳定在 90% 以上，高效低耗农机装备得到广泛推广，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60.5% 以上。

到 2030 年，全县农业农村减排固碳与粮食安全、乡村振兴、农业农村现代化统筹推进的合力充分发挥，种植业温室气体、畜牧业反刍动物肠道发酵、畜禽粪污处理温室气体排放和农业农村生产生活用能排放强度稳中有降，农田土壤固碳能力显著提升，农业农村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取得成效。

二、重点内容

（一）农业绿色生产

强化农产品碳排放强度管理，围绕种植业节能减排、畜牧业



减排降碳、渔业减排增汇、农机节能减排等重点任务，遵循“化肥减量化、投入品高效化、废弃物资源化”的思路，在种植业方面，着重推广农作物优良品种和绿色高效栽培技术；在畜牧业方面，持续推动畜牧业绿色低碳发展，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在渔业方面，重点发展渔业生态健康养殖模式，增加渔业碳汇；在农机方面，有序推广低碳节能农机装备，优化农机装备结构。

（二）农田扩容增汇

强化耕地数量与质量保护，以耕地有机质提升为重点，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建设一批具有排灌能力的旱涝保收农田；推广用地养地结合的培肥固碳模式，加快退化耕地治理，提升土壤肥力，增加土壤生物多样性，提升农田土壤碳汇。发挥果园茶园等多年生作物的碳汇功能。

（三）农村生活节能降碳

因地制宜推广应用生物质能、太阳能等农村绿色用能模式，加强农村地区清洁能源利用。推动农村取暖炊事、农业生产加工等用能侧可再生能源替代，优化农村能源结构和用能方式，实现农村生活用能低碳化。

三、主要行动

（一）种植业绿色发展

1.化肥减量。深入实施化肥减量增效行动，保持化肥使用量



负增长，开展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推广秸秆还田技术，推广配方肥、增施有机肥，恢复发展冬闲田绿肥，利用钙镁磷肥、石灰、硅钙等碱性调理剂改良酸化土壤。

2.稻田节能减排。在强化粮食安全保障能力的基础上，因地制宜推广节水灌溉和旱育秧技术，探索发展节水抗旱稻，降低甲烷排放，推广优良品种和绿色高效栽培技术，提高化肥利用率。

（二）畜牧业低碳发展

3.绿色养殖。推动畜牧业绿色低碳发展，以畜禽规模养殖场为重点，改进畜禽饲养管理，推广节水、节料、节能养殖工艺，扩大低蛋白日粮、精准饲喂、全株青贮等技术应用，提高畜禽单产水平和饲料报酬，降低反刍动物肠道甲烷排放强度。

4.粪污资源化利用。优化畜舍清粪工艺，改进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设备，实行雨污分离、饮污分离。推广粪污密闭处理、气体收集利用或处理等技术，提高粪污处理水平，降低畜禽粪污处理过程中温室气体排放。

（三）渔业增汇发展

5.低碳生态养殖。严格执行禁养区、限养区、养殖区养殖管理规划，大力调整产业结构，促进传统渔业向生态渔业、休闲渔业、观光渔业、旅游渔业发展，推动忠县渔业转型升级，积极发展健康绿色生态养殖，推广稻渔综合种养模式和智慧渔业模式，



加强集中连片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创建低碳高效标准化池塘养殖示范场,实现渔业生物固碳。

6.养殖尾水治理。推广尾水直排治理鱼菜共生综合种养技术、池塘底排污生态化改造技术、多级人工湿地技术、池塘工程化循环微流水养殖技术、生态沟渠净水技术、多级沉淀池技术、多种资源化利用技术,优化品种搭配,提升水产养殖精准化、机械化和智能化水平,突出提高池塘水体自净能力及排放水的资源化利用。

(四) 农机绿色节能

7.农机装备结构优化。强化农机农艺融合,积极推广优质、高产、抗逆、适应机械作业的农作物新品种,促使良种、良法、良地、良机配套,进一步优化农机装备结构,减少废气排放,淘汰耗能高、污染重、安全性能低的农机装备,促进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

8.农机化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引导一批农业技能人才创办领办农机化服务组织,指导培育一批以农机专业合作社为主的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支持装备一批中大型农机具,提供高效便捷的农业生产专项、全程作业服务,提升作业效率,降低能源消耗。

(五) 农田碳汇提升

9.补齐农田基础设施短板。以“七化”目标为要求,集中力



量、分期分批推进高产稳产、旱涝保收、生产高效的高标准农田建设，坚持新建与改造并重、建设与管护并重，健全高标准农田管护和改造更新机制，落实建后管护主体和管护经费，确保高标准农田持续发挥作用。

10.退化耕地治理。以土壤酸化治理为重点，在酸化问题突出的重点区域，利用钙镁磷肥、石灰、硅钙等碱性调理剂改良酸化土壤，消除土壤障碍，提高土壤肥力，提升固碳潜力。健全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聚焦重点区域、重点作物，坚持治用结合，在轻中度污染耕地推广安全利用技术，改善土壤生态环境。

（六）秸秆综合利用

11.秸秆综合利用结构优化。实施秸秆综合利用行动，推进农作物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原料化、基料化综合利用，推广深翻还田、捡拾打捆、秸秆离田多元利用等技术；在牛、羊发展重点区域，推广秸秆青贮和直接粉碎饲喂技术；扩大秸秆基料栽培食用菌生产规模；鼓励发展以秸秆为原料的编织、创意工艺品等加工业。进一步摸清秸秆资源底数，完善秸秆资源台账，为推动秸秆综合利用提供决策参考。

12.完善秸秆收储运体系。结合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农村“三变”改革和壮大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政策，支持发展一批从事



秸秆收运、初加工和还田服务的秸秆收运处理主体，培养一批秸秆经纪人队伍，着力解决秸秆收储运难题。

（七）可再生能源替代

13.农村能源结构优化。以清洁低碳转型为重点，因地制宜合理发展农村沼气；推广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灯等使用；推广畜禽粪污沼气资源化技术，引导形成“畜—沼—果”“畜—沼—草”“畜—沼—菜”等环保型生态养殖模式。

14.农村沼气安全管理。以大中型沼气工程和现存农村户用沼气为重点，加强农村沼气安全生产和利用管理，切实把农村沼气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最小单元，坚决遏制农村沼气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八）农业低碳科技创新

15.高效种养与绿色生产。围绕节本增效、质量提升和绿色生产技术等领域，深入开展农产品品质评定、安全保障、质量检测等方面共性关键技术集成和示范，健全农技推广体系，推广“专家+农技指导员+农户”的服务指导模式，提升农产品科技含量，提升农业绿色低碳技术供给适配性，降低单位农产品碳排放强度，科学提高土地产出率、劳动生产率和资源利用率，有力支撑粮食安全、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产业提质增效。

16.耕地质量提升。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围绕丘



陵山区耕地高效利用，开展土壤质量提升与健康保育、退化耕地治理与营养调控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持续提升耕地质量，夯实粮食生产根基。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统筹指导。县农业农村委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农业农村减排固碳工作，按照实施方案开展跟踪评价，加强各乡镇（街道）督促指导。各乡镇（街道）要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建立工作机制，落实责任分工，扎实有序推进各项工作。

（二）加强政策创设。强化政策的正向激励和负面约束作用，推动全县现有农业农村减排固碳支持政策落实落地。探索创设有利于推进农业农村减排固碳的扶持政策，对以低碳农业为理念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符合相关政策的条件下，依法享受一定的优惠政策和资金补助。有序开展典型技术模式应用试点，打造一批农业农村低碳零碳先导区域。

（三）加强技术支撑。县农业农村委加强全县农业农村领域减排固碳技术支撑工作，协同攻关水肥高效利用、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农业环境治理等方面的减排固碳技术，推动低碳农业示范，构建“专家+农技指导员+农户”为一体的技术服务体系，为全县农业农村减排固碳提供全程科技服务。

（四）加强监督考核。建立奖惩激励机制，将农业农村减排



固碳工作纳入各乡镇（街道）相关工作考核。建立定期调度督导机制，准确把握各乡镇（街道）工作落实情况。各乡镇（街道）要及时向县农业农村委报告有关工作进展和重大问题。

（五）加强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各类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加强对农业农村减排固碳良好做法和典型模式的宣传报道。定期举办专题培训和观摩交流等活动，遴选一批具有代表性的区域和实施主体，打造典型样板。强化全县农业农村减排固碳科普力度，增强利用新技术减排、培肥地力和改良土壤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大力营造推进农业农村减排固碳的良好环境。